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及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同时具备如下资质： （1）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或以上）资质】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或测绘资质(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 （2）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公路)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 （3）施工资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投标人（如联合体投标，承担施工任务的联合体成员方）需具备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1、招标人将按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网站中“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及“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以下简称“名录”）进行审核（勘察单位除外）。对于未列入“名录”或投标人名称、资质信息与“名录”查询结果不符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以上规定适用于具备设计资质及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财务要求
1、企业净资产（总资产-总负债）不少于10000万元人民币； 2、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不少于 10000 万元人民币； 3、近三个年度的年平均营业总收入不少于20000万元人民币； 4、近三个年度至少有2年盈利。

注：1、企业净资产、营运资金是按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登记的最新年度（近三个年度的最后一年，下同）数据计算得出。

2、近三个年度（2022 年、2023年、2024年）财务信息以投标人提供的“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企业所填的信息截图为准。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上述财务要求以联合体牵头人为准。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业绩要求
近五年内，成功完成： (1) 设计业绩：至少1项合同里程不少于10km，且累计里程60km的类似工程公路工程设计业绩。 (2) 施工业绩：至少1项合同里程不少于10km，且累计里程60km的类似工程公路工程施工业绩。

注：1、本附录所要求的业绩仅限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业绩。

2、“类似工程”均指新建或改（扩）建或改造或单改双、县道网升级改造或路网联结改造四级(或以上等级)公路项目，在采用新建公路项目完工业绩时，对于同公路等级改、扩建中的新建桥梁或隧道工程业绩也应认可。

3、若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为联合体业绩，则按其提供的证明材料（该证明材料可以是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业绩信息的网页截图，也可以是签订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也可以是项目发包人或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材料）体现其完成的工作量认定，无法界定其完成的工作量，此业绩不予认定。

4、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5、近五年是指：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

6、若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业绩的资格审查条件和加分条件（如有）的认定原则如下：联合体成员 须按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承担的各专业工程满足对应的业绩要求。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在最新年度广东省公路工程从业单位（施工单位或设计单位）信用评价（含无最新年度而上一年度有信用评价）中，信用等级未被评为 D 级；

初次进入广东省的投标人，在最新年度的全国公路从业单位（施工单位或设计单位）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

注：1、信用等级确定原则遵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款的规定。

2、投标人应根据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八、资格审查资料（五）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填写情况说明。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以信誉等级最低的为准。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

(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人员	数量	资格要求	在岗要求
勘察负责人	1	岩土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或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无
设计负责人	1	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无
项目经理	1	(1) 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 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3) 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总工	1	(1) 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 具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	

注：1、资格要求的人员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均应在投标人所在单位，否则视为无效。

2、主管技术工作指：担任过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总工程师、质检部门负责人、工程部门负责人。担任类似工程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岗位经验累计时间、主管类似工程技术工作岗位经验累计时间统计至月，计算时尾数如不少于15天的按1个月计，不足15天部分不计。

3、“类似工程”均指新建或改（扩）建或改造或单改双、县道网升级改造或路网联结改造四级(或以上等级)公路项目，在采用新建公路项目完工业绩时，对于同公路等级改、扩建中的新建桥梁或隧道工程业绩也应认可。

4、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5、路桥相关专业指：公路工程、桥梁工程、路桥工程、道桥工程、市政路桥工程、公路与桥梁工程、交通土建、隧道（地下结构）工程、交通工程等专业职称。